

# 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郟卫〔2020〕166号

---

## 郟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郟县卫生健康系统“信易批”创新 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县级四家医院，各民营医疗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快推进我县卫生健康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不断营造“守信受益、信用有价”的浓厚氛围，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在部分城市（区）率先开展守信激励创新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平顶山市卫生健康系统“信易批”创新试点实施工作方案》（平卫〔2019〕65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加快我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制，提高卫生健康政务服务水平，强化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管，以完善信用奖惩机制为手段，培育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社会诚信意识，提高公民道德水平，形成“守信收益，信用有价”的社会氛围。

## 二、总体目标

通过探索建立卫生健康系统信用体系，构建起医疗卫生机构扶优劣汰的信用机制和守信联合激励机制，引导和规范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行为，提高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的自觉性，增强医务人员法制意识和依法执业的自律性，弘扬“依法执业、诚信行医”正能量，及时向社会公布医疗机构信用级别，进一步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，使人民群众享有知情权、选择权和监督权，更好地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。

## 三、工作任务

依托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归集各类信用信息，进一步加大信用信息的共享共用力度，结合实施信用承诺制度，对符合条件的守信主体在申报材料不齐的情况下实施“容缺受理”等便捷审批服务，不断创新拓展“信易批”守信激励应用场景。

（一）实施医疗机构信用承诺制。对申请医疗机构在符合《行政许可法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，

签署《单位信用承诺书》《依法执业告知承诺书》。

(二)对守信主体实施“绿色通道”、“容缺受理”服务。在办理行政许可过程中,对诚信典型和连续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的行政相对人,在行政审批中提供“绿色通道”服务,简化程序、优先办理。守信主体申请人在递交行政许可材料时,在主要件齐备,次要件暂缺的情况下,给予先行受理并进行审核,在出证前补齐容缺资料即可,从而缩短整体审批时间。

(三)加强信易监督。县卫生健康监督执法部门根据监督对象的信用记录,按信用等级实施分类监管。对符合条件的诚信单位,除国家规定的“双随机”等法定监督检查外,在日常检查、专项检查、随机抽查中可减少、优化检查频次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邾县卫生健康委“信易批”专项工作领导小组,由县卫生健康委主任张利恒任组长,副主任张伟阳、李兴阳任副组长,委机关行政审批股、综合监督与法规股、医政股、中医股、科技教育股等股室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行政审批股,负责全县卫生健康系统“信易批”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。

(二)明确职责任务。委各业务股室按照本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,将“信易批”工作纳入本股室重要工作进行统筹安排,并

由专人负责。



---

郑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2月31日印发